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 YA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大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91)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發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基於初步審閱本集團於此期間之管理賬目，預計本集團的業績與二零一一年同期所錄得盈利比較，或會錄得重大虧損。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大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而發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基於初步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此期間」）之管理賬目，預計本集團的業績與二零一一年同期所錄得盈利比較，或會錄得重大虧損。

董事會認為此期間之虧損之主要原因為：

- (i) 歐洲主權債務危機導致經濟下滑，以及因平板電腦的普及，對傳統電腦按鍵需求下降，致使營業額遜於預期；
- (ii) 原材料價格飆升和國內勞工成本上漲，致使毛利率下降；及
- (iii) 因應業務擴張所需而增添廠房及設備，致使折舊增加。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此期間之經審核綜合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按此期間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手頭資料而作出初步評估，此等管理賬目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故本公告所披露的有可能跟將於本集團的年度業績公告與年度報告所披露之真實業績有差異。本公司之年度業績公告預期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之前刊發。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整體營運維持良好及健全，財務狀況仍然鞏固。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黃勝舜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四位執行董事黃勝舜先生、黃德威先生、林宏明先生及黃德良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吳意誠先生及楊應超先生；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謝裕先生、周幼珍教授及楊志達先生組成。